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在美國或未根據任何該等司法權區的證券法辦理登記或未獲批准而於上述地區進行下述建議、招攬或出售即屬違法的任何其他司法權區，本公告並不構成提呈出售建議或招攬購買任何證券的建議。本公告所述證券並無且將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登記。在未辦理登記的情況下，不得在美國提呈或出售證券，惟獲豁免登記規定或進行不受限於該等登記規定的交易則除外。於美國公開發售任何證券均須以招股章程形式作出，而招股章程可從發行人或出售證券的持有人取得。上述招股章程將載有提出有關發售的公司以及其管理及財務報表的詳細資料。本公司無意於美國進行任何公開證券發售。



建業地產股份有限公司*
Central China Real Estate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832)

海外監管公告

本海外監管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刊發。

請參閱隨附建業地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21年10月28日在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刊發的公告（「**該公告**」）。

在聯交所網站刊載該公告僅為向香港投資者同步發佈資訊，並遵守上市規則第13.10B條的規定，此外並無任何其他目的。

承董事會命
建業地產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胡葆森

香港，2021年10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九名董事組成，包括執行董事胡葆森先生、王俊先生及袁旭俊先生；非執行董事林明彥先生、李樺女士及陳瑛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石麟先生、辛羅林先生及孫煜揚博士。

* 僅供識別

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本公告僅供參考，並非提呈出售建議或招攬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建議，本公告及其任何內容亦不構成任何合約或承諾的基礎。

在美國或未根據任何該等司法權區的證券法辦理登記或未獲批准而於上述地區進行下述建議、招攬或出售即屬違法的任何其他司法權區，本公告並不構成提呈出售建議或招攬購買任何證券的建議。本公告所述證券並無且將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登記。在未辦理登記的情況下，不得在美國提呈或出售證券，惟獲豁免登記規定或進行不受限於該等登記規定的交易則除外。於美國公開發售任何證券均須以招股章程形式作出，而招股章程可從發行人或出售證券的持有人取得。上述招股章程將載有提出有關發售的公司以及其管理及財務報表的詳細資料。本公司無意於美國進行任何公開證券發售。



建業地產股份有限公司*
Central China Real Estate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832)

**2021年到期票息6.75%優先票據
有關購回及註銷部分票據之公告**

茲提述建業地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2016年11月8日有關400,000,000美元2021年到期票息6.75%優先票據（ISIN: XS1512966372）（「**2021年11月票據**」）上市的「債務—上市確認」公告以及日期為2016年10月31日、2016年11月2日、2019年9月26日及2019年9月27日的公告。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從公開市場上購回本金總額為36,780,000美元的2021年11月票據，佔2021年11月票據初始發行規模約9.20%。該等已購回2021年11月票據已根據2021年11月票據的條款及條件註銷。於有關註銷後，本金總額為363,220,000美元的2021年11月票據仍未償還，而該等未償還2021年11月票據將於2021年11月8日到期。

承董事會命
建業地產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胡葆森

香港，2021年10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九名董事組成，包括執行董事胡葆森先生、王俊先生及袁旭俊先生；非執行董事林明彥先生、李樺女士及陳瑛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石麟先生、辛羅林先生及孫煜揚博士。

* 僅供識別